**联系我们**

[**ombudsman.gov.au**](http://www.ombudsman.gov.au)

**1300 362 072**

GPO Box 442
Canberra ACT 2601

**我们在以下城市设有办公室 ：**

* **阿德雷德**
* **布里斯班**
* **堪培拉**
* **墨尔本**
* **珀斯**
* **悉尼**

海外访客与海外学生

**海外访客与海外学生**

## 如果您要去澳大利亚并持有临时签证，您应该考虑投保海外访客健康保险（OVHC）。如果您在澳大利亚期间需要看医生或住院，您会发现自己要承担全部医疗费用，这可能会非常昂贵。

## 在某些情况下，作为签证条件的一部分，您可能需要办理健康保险。如果您正在申请临时技术短缺签证（TSS）或485签证，您必须拥有最低水平的健康保险，且在您逗留澳大利亚期间一直保持有效。作为其签证的一个条件，持有临时学生签证在澳学习的学生可能需要办理海外学生健康保险（OSHC）。

## 来自英国、爱尔兰、新西兰、瑞典、荷兰、芬兰、比利时、挪威、斯洛文尼亚、马耳他和意大利的访客（但不是学生——参见OSHC）可以根据其所在国家与澳大利亚的互惠医疗保健协议申请享受Medicare待遇。这些访客可能即刻就能获得公共医疗体系的必要医疗服务，但在其他方面没有资格享受福利，因此仍应考虑投保OVHC。

## 如果您是最近持永久居民签证移民澳大利亚或已申请了永久居留权的人士，您通常有资格加入Medicare并立即获得医疗保健服务。您还可以投保居民私人健康保险。

我应该投保哪类健康保险？

|  |  |
| --- | --- |
| **签证类型** | **健康保险类型** |
| 学生签证 | 海外学生健康保险将会满足您的签证要求。 |
| TSS 签证和457签证 | 457——符合条件的海外访客健康保险将会满足您的签证要求。 |
| 485签证 | 485——符合条件的海外访客健康保险将会满足您的签证要求。 |
| 任何要求具有8501条件的签证 | 457 或485——符合条件的海外访客健康保险将会满足您的签证要求条件8501。其它类型的海外访客健康保险或国际保险也可能满足这些要求。 |

|  |  |
| --- | --- |
| 其他签证 | 如果您没有任何形式的Medicare福利或互惠Medicare 福利，您可以向澳大利亚或国际保险公司投保海外访客健康保险。如果您持有临时（通常为蓝色）或正式（通常为绿色）Medicare卡，您可以投保澳大利亚居民私人健康保险。 |

## 关于投保访客健康保险的建议

享受的待遇、保险费和投保资格可能因资金和保单的不同而差异很大。在投保任何健康保险时，请务必确保所投险种符合您的需求。

* **确保您了解所投保政策的等待期。**如投保前已存在疾病，大多数保险公司对于保险会施加12个月的等待期，有些保险公司甚至永久排除投保前已存在疾病，即投保前已存在的疾病不属于保险范围。由于OVHC政策通常在您抵达澳大利亚时才开始，您在前往澳大利亚期间出现的疾病通常被认为是预先存在的。
* **检查保单的限制与排除条款。**并不是所有项目均可获得全额保险，有些项目甚至是完全不在保险范围以内的。请记住，海外访客住院，即使是在公立医院，每天产生的费用通常也超过1000 澳元。
* **考虑购买最高水平的医院保险。**如果您确实需要治疗，您可以选择支付更高的额外费用，而不会在节省保费上受到限制。
* **查看您的保单能够报销多少药费**，因为绝大多数保险的保险范围有限，并且不足以涵盖高价药品，例如癌症治疗中用作化疗药物的药物，此类药费可能高达上万元。
* **如果您的签证情况或Medicare资格发生变化，**请尽快通知您的保险公司。请与他们核实您的保单是否仍然适用，因为您可能可以调换成居民类保单。
* **及时交纳保险金，确保保单持续有效。**如果您未能及时支付保险金，您的保险公司可能会拒付索赔要求或取消您的保险会员资格。
* **如果您期望得到治疗，请联系您的保险公司，**看看您是否可享受保险，以及您需要支付多少费用。如果您需要接受的治疗不属于保险范围，请咨询服务提供机构，看看您需要自己支付多少费用。如果可能的话，请要求提供书面报价。

了解更多信息，请参见**ombudsman.gov.au**.

请注意：本文件仅供参考。因此，在个案中，本文件信息不应被视为法律意见或可替代法律意见。在法律允许的最大限度内，Commonwealth Ombudsman对您因依赖本文件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或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参阅[Federal Register of Legislation](https://www.legislation.gov.au/Browse/ByTitle/Acts/InForce/0/0/Principal) 了解所引述法案的最新版本。